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 2023-083

##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赵云池先生《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函》，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提议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二）2023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回购的价格不超过 5.5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2023 年 11 月 28 日、2023 年 11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董事、总经理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3-

069；临 2023-075；临 2023-081）。

##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现将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5 日